

# 故乡的大桥



□万振环

我的故乡在广东五华。旧时叫“长乐”。据史料记载：两千年前汉代皇帝曾派使者持节书来到岭南，南越王赵佗特在长乐筑台拜受分封，可见长乐是个历史悠久的地方。新中国成立，因福建省已有长乐县，故改今名。

五华山多，琴、潭两江流贯境内，造成交通不便，制约了经济发展，人民生活历来比较贫困，加上常遇洪水冲破河堤，淹没村庄田地，一河两岸顿如一片汪洋。洪魔退走，留下倒塌的房屋，失收的禾苗，农民欲哭无泪，自叹命苦。

五华大桥多。迄今为止已有七座大桥。五十多年前，即1960年，我离开故乡到羊城上大学时，只有潭江上的一座大桥，名曰“红毛桥”（现改名“河口大桥”）。何谓“红毛桥”？旧时家乡建造房屋或桥梁，只用石灰沙石粘砌——而水泥，即俗称的“红毛泥”，是很贵的。因此，这座红毛桥在乡亲们的心目中是个时髦之物，长约七八百米，始建于20世纪30年代，“七七”抗战爆发，日本鬼子曾派飞机前来炸桥，它在五华上空盘旋了两圈，扔下两枚炸弹，所幸未击中目标，炸死平民五人，炸伤十多人。

50年代中期开始，在县城琴江上开始建造第二座大桥——“水寨大桥”。当时河面上只有十几只浮桥相连，走在木板上，唧唧呀呀，摇摇晃晃，遇到洪水一来，浮桥撤掉，民众无法过河，只能望江兴叹。于是政府决定兴建一座大桥，从桥面到桥墩全部用大麻石砌成，桥下有五个弯月拱形，水底下面有数个巨型石墩作支撑，这是闻名遐迩的五华石工的杰作，历时五年终于完工。时任广东省委书记陶铸，还专门为“水寨大桥”题写了桥名，镌刻在大桥上。可惜在“文革”中被“红卫兵”铲掉了，至今无法恢复。

水寨大桥是一座宏伟的建筑，长约一千五百米，它横跨在琴江两岸，大大方便了交通。有一年暑假回来，恰值上游一连数天降下特大暴雨，我站在桥上，但见江水滔滔，咆哮奔腾，然而成千上万块石头凝砌成的大石桥却屹立在洪峰中，巍然不动！我立时被这雄壮的景象吸引住了，用《石头赋》为题作一散文，主题是象征民族大团结，投寄给羊城晚报《花地》副刊，没多久便收到一封用毛笔写的复信，落款是“羊城晚报花地编辑部”，嘱我把稿子修改好再寄去。我至今还记得其中两句：“文笔要更凝练些，感情要更充沛些。”可惜当时自己水平所限，未能使稿子变成铅印文字。——二十年后羊城晚报复刊，我被调来编《花地》，与一位主管文艺副刊的资深副总编辑组成了上下级同事，他是当年《花地》的主编，从他签发稿件所写的毛笔字使我有一种“似曾相识”之感。哦，我不禁恍然大悟：当年那封复信无疑便是出自于他的手笔！

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，故乡五华的面貌有了崭新的变化，除了高楼大厦的林立，特别是大桥建设犹如雨后春笋般横跨在江面上。我按着指数数了一下，这二十几年来，在琴、潭江面上先后建成的大桥有：华兴大桥、五华大桥、古大纪念馆大桥、琴江大桥、长乐大桥等五座。其中要数长乐大桥的规模最大，长度最长。长乐大桥横跨梅江两岸，经过三年的建筑，已于前年春节前通车了。它一共有五千多米长，对开四车道，它的落成对于发展粤东地区的交通和经济，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。

我的老家旧居就在长乐大桥附近，每当我回了故乡度假，我总是很喜欢来到大桥上漫步，观赏一河两岸的旖旎风光。我面南倚桥伫立，琴、潭两江流至河口交汇成梅江，眼前河面变得更为宽阔了。昔时要到河对岸，只能靠两只渡船摆渡，一遇河水暴涨，渡船停摆。我在羊城晚报复刊之初曾在《花地》发过一篇叫《渡口》的散文，便是写河口摆渡生涯的。到了90年代，河口渡船没有了，人们要到河对岸只能绕道走，带来了诸多的不便；如今有了这座长乐大桥，两岸民众及过往车辆就方便多了。

别的不说，只说我们一家吧：我们每年清明时节都要回乡扫墓，除了祭拜自己的父母，第二天还得赶往兴宁为岳父母扫墓，长乐大桥未建前去兴宁要绕个大弯，现在打从长乐大桥通过，起码缩短了二十公里路程。真可谓：“一桥飞架南北，天堑变通途。”

故乡几座大桥的兴建，让人觉得时代果真不同了。桥梁是连接现在与未来的纽带。社会正在突飞猛进，我深信，亲爱的故乡会变得更为富足、美好！

# 在视频里跟母亲闹别扭的孩子

□明前茶

下班的时候，我们这片郊区CBD宽阔的街道上，已经少有人影了。秋意已深，就在这风卷落叶的街道上，我见边上走着一个人，一直在对着手机屏幕夸张地做表情，她说笑之后，是各种问句牵挂，叹息过后，又是一阵失落伤心。她的注意力，完全凝聚在那一方淡淡放射出光亮的屏幕上，好像在演独角戏。听了两分钟我就明白，她是在跟寄养在老家的孩子视频。

孩子已经牙牙学语，能像小鸟儿张开翅膀蹦蹦跳跳，他有了自己的小心思，伤心于妈妈的久不露面，由此，只要外婆把他捉来视频，他都报以各种踢蹬和不配合。终于，加班疲惫的妈妈失去了与儿子对话的兴致，她说话已带上了浓重鼻音：“这孩子与我生分了，我也想快点把他接到南京来……”

有过寄养经历的小孩，这辈子的眼神，都会与那些与父母从未分离过的孩子，截然不同吧。

当年，还没有手机这样的通讯工具时，作为一个好几年寄养在外婆家的小孩，我思念父母时，唯一能做的事，就是去邮电局的长途电话厅等着，看别人被叫到号以后，按照接线

话务员的指令，到某个透明的小亭子里去打长途。小亭子是隔音的，从外面只能看到打长途电话的人手舞足蹈，表达他的欣喜、悲伤与急切。我经常看到有人因为长途掉线冲出来与收费员吵嘴，以及那些顺利地打完电话的人，如大冬天洗了个热水澡的舒爽表情。

终于，有个穿制服的男子走了过来，他一脸警惕地质问我：“你又不打电话，你总来这里干什么？”

我慌张站起，做错事一样盯着脚尖：“我想打电话给爸妈。你这句话，可以接到南京吗？”

“接到北京都能。可到咱这里打电话的，一般都是通知亲友红白喜事，你一个小孩子，搞什么乱呐……长途电话那么贵，快走快走……”

我一言不发，羞愤地离开邮电局，只敢心里攥着小拳头，对那穿制服的男子怒吼：“我等在这里，是因为万一我爸妈打电话找我，我可以立刻接到电话呀。你这个傻子！”

我完全不知道那年月，长途电话两端的自己，能接到电话是要提前几个月说好时间、互相等候的，临时通知对方接电话，也要提前几天发电报。

我再也不好意思去那个布满神秘线路的长途电话厅。作为一个一年只能在春节见父母三天的小孩，我原本觉得，只要能来长途电话厅，我与父母之间，就有亮晶晶的想念的蛛丝连着，这该死的男人把这蛛丝完全拂去了。

我该怎么办？

过了没多久，班里有位女生告诉我，流经市中心的运河是从西北方向来的，“那是你爸妈所在的方向吗？我经常在那河上看见长长的拖船，或许，你可以托那船上的人给你爸妈捎话呀。”

可能那时候六七岁的孩子非常天真，我竟然信了她的话。放学后，我们两个辘辘散乱的女红白喜事，你一个小孩子，搞什么乱呐……长途电话那么贵，快走快走……

我一眼不发，羞愤地离开邮电局，只敢心里攥着小拳头，对那穿制服的男子怒吼：“我等在这里，是因为万一我爸妈打电话找我，我可以立刻接到电话呀。你这个傻子！”

我完全不知道那年月，长途电话两端的自己，能接到电话是要提前几个月说好时间、互相等候的，临时通知对方接电话，也要提前几天发电报。

在炒菜。在她周围，两个大一点的孩子在船板上竖蜻蜓、追逐嬉闹。当母亲的不时呵斥他们，以我听不懂的方言。这是一艘运煤的船，船老大和他的家属们都是黝黑面皮，好像满脸满脸都是洗不净的煤屑。我突然感到鼻酸，不知是该同情这家人的漂泊，还是该同情自己的孤单。没错，这些半辈子都生活在船上的人，孩子都是跟着父母的。他们逆水而上，正往传说中有我父母的地方去，他们不肯给我带个信呢？

那天，我追着那条船走了很远很远，喊哑了嗓子，直到夕阳落尽。运河上的夜露下来了，我的布鞋上沾满了堤岸上的泥土。很多年以后，我意识到那个泥船而行的傍晚，奠定了我将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。没错，也许从未尝试过分离的童年，只能培育出幸福而平庸的灵魂。可可·香奈儿女士曾经在她的晚年，将她儿时入读修女院学校的惨淡经历，比喻为“只有童年彻底孤独过，缪斯冷冰冰的亲吻，才能落上你的额头。”

你位今天还在视频里跟母亲闹别扭的孩子，也许，你的路将与众不同呢。祝福你。

# 痴呆的婆婆

□程丽英

一点迹象都没有，婆婆却患上了痴呆症。

那天，我去厨房看饭煮好了没有，灶上的锅却不见了，蓝火苗开眉展眼地往上蹿；那天，我去灶台拿洗菜盆，差点吐出来，婆婆的便盆和洗菜盆紧挨着放在灶台上。

丈夫带婆婆去医院做了全面检查。医生说：“脑萎缩。”

我和丈夫陷入自责的苦痛里。婆婆一定是生气的吧，因为我们对她的忽略，她开始“惩罚”我们了。几天后，婆婆就要我们寸步不离地看守着了，因为她不记得回家的路了，甚至我的丈夫——她的儿子她也不认得了。

婆婆卧室里有一个老式衣橱，一人多高，橱柜的一扇门就是一面大镜子，就像超市里的试衣镜。婆婆年轻时一定很爱美，每次试换衣服都要对着镜子仔细打量一番。这面镜子也一定是婆婆的至爱。可是现在，婆婆连自己也不认得了，经常站在镜子前和镜子里的人吵架，而且越吵越凶，因为镜子里的人对她太凶。

那天，乡下的母亲来了，我把婆婆的事和她说了，母亲说：“弄一张大纸把镜子上糊上试试看。”“镜子被糊上后，再也听不到婆婆吵架的声音了。可是婆婆又开始围着衣橱转来转去，一边晃一边嘟囔：“跑哪去了？跑哪

# 戴帽子的墙

□曹春雷

有道墙，一直立在我心里，是土墙，墙面斑驳，如老人久受岁月摧残的脸。我多次梦到，在一场雨中，我踩着梯子，急于到墙头上去，但怎么也登不上去。于是，急红了脸。

——我到墙头上去，是要给它戴“草帽”。我还是少年时，在绵长的雨季来临前，是要提前做这项工作的。

本来这是父亲的活。但父亲那年突然因病去世了，还来不及传给我这项给墙编戴草帽的手艺。而墙早已光了头，以前覆盖的草，风吹雨淋腐烂了。如果覆瓦，那当然好。但买瓦需要钱。

墙头久受雨淋，是会坍塌的。母亲在墙下嘟囔，咋办啊，咋办啊。雨仿佛已淋上她的眉头，潮湿了她本来就舒解不开的忧愁。我说，我编草吧。娘迟疑地问，你行么？我拍着并不厚实的胸脯，很坚决地说，我行——我只是不想让母亲难过。我已经十一岁了，该和母亲一起撑起这个家了。

先去学艺。东邻李大爷会编草，我求他教我。他演示给我看，找来一束麦秸，截得长短一致，拿出两小捆，两手分别握住两捆麦秸的梢，交叉着放在一起，拧起来，然后将一捆新的，续在其中一处下，拧一捆，再将一捆新的，续在另一处下……这样，不断续接。我学会了。

但这项工作需要蹲在墙头编，这样才能更合墙体。第一次上墙头，首先要克服恐惧。虽说墙并不高，但还是让

我战战兢兢。母亲说，还是算了吧，危险！

我心里扑腾着，但嘴里坚持说我能行。吸口气，长长地吐出来，再吸口气，长长地吐出来，平息一下心。然后，踩着梯子，上墙。颇有些悲壮意味。安慰自己，跌下来也不怕，地是松软的泥。

终于，上到墙头去。开始编，母亲踩着梯子，给我一捆一捆递麦秸。起初，手是生疏的，编得慢，有点丑，里出外进的。但编着编着就熟练了，得心应手手起来。

墙外路过的人看到了，啧啧着，说，真不赖呢，这么小就能到墙头去编草了。我知道，他们一定在心里说，哎，没爹的孩子，真的能早当家。此刻，我小小的心里，是有些骄傲的。

终于，我给墙戴上了“草帽”。母亲的眉头，舒展开了。雨季再漫长，也不怕了。

从那时开始，我开始更多尝试一些活，比如赶牛耕地、砌鸡舍啥的。父亲生前能做的，我都学着做。给墙戴草帽我都能做，还有什么不能学会的呢？

如今，老家的那道土墙，早已和房子一起，拆了，尘归尘，土归土。但我心里的那道墙还在，沐风栉雨。人生其实就如一道墙，风雨到来时，不要只是忧虑哀叹墙会坍塌，而是要积极地想办法给墙戴上“草帽”，哪怕是“草帽”。

这是那道土墙给我的启示。



行云流水 汤青/摄影

小时候盼年，每当看到家里的月份牌撕得还剩薄薄的一层了，年便有了盼头。每年过了十二月，我妈便去集上买回一本新月份牌。月份牌也有很多版本，有印着小笑话的，有印着周公解梦的，还有印着生活常识的。那时家里图书少，月份牌也能让我们看了又看。

等一家人都把月份牌看完了，旧月份牌也撕得差不多了。我妈在临换新月份牌前，习惯在上面做标注：家里亲人的生日，放去亲人的忌日，还有哪个月份播种什么蔬菜，什么时间种什么花儿，我妈都用笔注明。有时还把种子放在哪里，再种时须注意的事项也记在上面。特别重要的日子，我妈还要把那一天的日历折起一角来提醒自己。

我妈每晚必做之事就是自创的记事法，只有她自己能看懂，又不影响美观。

第二年，我爸没评上优秀员工，我爸不服气，打算自己去集上买一本挂历，临走还问我们，是要明星照还是花草、小动物挂历？最后一家人达成一致，明星挂历。可我妈在集上逛游了半天，嫌挂历太贵，没舍得买，最后还是提着一本小月份牌回来了。

后来，大哥二哥也参加工作了，过年时家中总有一个分到挂历。有一年，我爸和两个哥哥都发了挂历，明星、花草、小动物一起来，我妈一间屋子挂了一本——我妈说，多好呀，走到哪里，抬眼瞧，都是日子。

1997年，我参加工作后，单位每年都会收到关系单位赠送的挂历和台历，科室人员办公桌上都有一本台历，我也学我妈，将一天的工作

或需要随手记录的东西都记在台历上。

随着电脑和手机的普及，月份牌、挂历和台历逐渐退出了生活日常，手机是流动的电子日历，想看便看。但我妈还是习惯用月份牌。

有一天闲来无事信手翻开，忽然看到我妈月份牌的备注里多了内容：几月几号出差，几月几号回家；大哥哪个月份最忙，哪个月份是淡季；我几号休假，侄女几号放假……

问写这些干吗，我妈说，掌握好时间好伺候饭呀，人老了，记性不好，月份牌成了备忘录了。

去年，我妈因为忙碌忘记买月份牌，过了十二月再也没买到了，我妈便干农活找不到农具，坐立不安。我给她找了一份挂历和一本台历，我妈用了不习惯，她就认准了一天一页的月份牌。因为，我妈的新年计划太多，12页的日历盛不下她365天的牵挂呀！

# “乡音”征文 作品选登

## 讲古

□龚慧枫

天寒微雨的夜，好不容易拦到一辆出租车，温暖干燥的车厢阻隔了室外的冷意。仓促看完目的地，耳边钻进最熟悉不过的乡音——竟是电台在播放久违已久的粤语讲古。

车内两人俱再无话，师傅在全神贯注地开他的车，我向窗外雨夜中影影绰绰的宽窄都市，恍惚觉得耳边的声线如流水般潺潺起来，有种莫名的暖幕地升腾而起，渐渐没入四肢百骸。

粤人谓之“讲古”，意即用广州方言对小说或民间故事进行再创作和讲演，是一种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语言艺术形式。讲古兴起在上世纪70年代末，80年代到90年代初最为鼎盛。对熟练运用这种语言艺术形式进行讲演的人，乡亲们亲切地称为“讲古佬”。

在上世纪80年代度过童年的那一代人，都会记得那段每天午晚用收音机收听“讲古”的日子吧？当时几乎所有的本地电台都有这类节目，通常安排在中午12:00和傍晚6:00的进餐时段。帮着妈妈布好香喷喷的饭菜，我总是提着筷子坚持等到“前文再续，书接上一回”这句经典开场白出现，才会安心扒下第一口饭，但那心思分明已随着故事情节杳然远去。

“讲古”每节时长30分钟，要听完一部长篇小说，往往需要好几个星期甚至数月之久。情节跌宕起伏的小说一旦追听完，几乎是听完了今天就盼着明天的。如果遇上隔壁的电台刚好播到喜欢的那一节，更是欢欢喜喜地午晚各听一遍，那种“撞大运”的心情大约与遇上心爱的电视剧重播相仿吧。

记得小学时有一次中午放学晚了，我在飞奔回家的路上忽然发现街边一间小店的广播正开足了音量，播出一贯追听的那部小说，于是连想都没想就奔过去站在门口聚精会神听起来，一直到整节播完了，才心满意足地离开。如此痴迷只因一旦错过，就根本没办法再补听，这可算得上是童年蒙昧的我最大的恨事了。

“讲古”的故事素材多选自武侠小说，当中尤以金庸、古龙、梁羽生为最多。细究起来，在我接触实体武侠小说渠道匮乏的童年时代，协助我完成对武侠名著的基础普及和语言艺术启蒙的，还真真是张悦楷、李伟英、梁锦辉这些声线熟悉又可亲的“讲古大师”们。

已经仙逝多年的“殿堂级”讲古大师张悦楷先生，在我眼中是个脸色红润、神情慈蔼的老伯伯，我儿时曾两次在佛山禅城的大型商场偶遇他和家人在购物。彼时还是个木讷青涩小女孩的我，就如现在的追星族那样呆立一旁静看着他，心里

却紧张得“砰砰”直跳，嘴里念叨着：“这是楷楷呢！天天在电台给我们‘讲古’的楷楷呢！”张悦楷先生讲演的金庸小说最多，我至今难忘他所演绎的《飞狐外传》中胡斐与程灵素“死别”的那一节。胡斐的爱情历尽波折，先是与两情相悦的表紫衣黯然“生离”，再面对程灵素舍身相救导致中毒身亡，任他再胸怀侠义、光明磊落，终究是事负了这位对他情深义重、冰雪聪明的“义妹”。张悦楷先生在此节的讲演最是动人，我至今记得他演绎胡斐在程灵素死后痛悔的独白“我要待她好，可是……可是……她已经死了。她活着的时候，我没待她好，我天天十七八遍挂在心上的，是另一个姑娘。”楷楷略带嘶哑的沧桑声线如泣如诉，恰是当时胡斐悲幸无尽的心境写照。

李伟英先生讲演梁羽生、古龙的小说为多，我惊艳于他演绎蝴蝶谷中白自胜雪艳出场时的云雷，更无端地认为楚留香的首言举止就应该是李先生本人的样子。只有李先生的声音才能充分展现出楚留香和陆小凤风流倜傥、丰神俊雅的形象。

最令我心折的是梁锦辉先生清越的嗓音，无论是灵动精明的韦小宝、慈厚仗义的郭靖、至情至性的杨过，还是豪迈不羁的令狐冲，他们的江湖、他们的人生、他们的形象都是经梁先生的演绎在我脑海间立体起来的。

在我心目中，张悦楷、李伟英、梁锦辉先生绝对堪称语言艺术大家。特别是当我日后细阅那些早年由他们所演说的武侠名著时，尤为惊诧于作者的原文描述竟是如此的洗练而非层层堆砌，正所谓“文愈淡，意愈浓”，这些“讲古大师”们运用炉火纯青的语言艺术，将作者的“文外之意”尽情表现给收音机的听众去感受去领悟，其醇厚的表达功力可见一斑，而这也正是“讲古”的魅力所在。可惜的是岁月年年终流逝，上述的几位名家不是仙逝就是年事已高，“讲古业”已是式微凋零、后继乏人了。“讲古”节目虽不至于在广播电台完全绝迹，但已不再安排进“黄金时段”。当年执着痴迷的听众如我，也只能在偶尔打车时还能跟着司机没头没尾地听上那么一两段，权当日梦重温罢了。

许多年过去，身边人事几番新。“武侠巨匠”金庸先生辞世，仿佛为一个特定的时代和一大段江湖传奇轻画上句点。听到消息的瞬间，我突然有点恍惚，就如那个天寒微雨的夜，我在好不容易拦到的出租车上，偶然听到熟悉的“讲古”声，仿佛时光倒流，却又什么都抓不住控不住。

新的时代在以火箭般的速度飞奔，我的这种怅惘即便可以命名为“怀旧”，怀念的也绝对不是旧时的单调匮乏，而是自己不可复制的青春年少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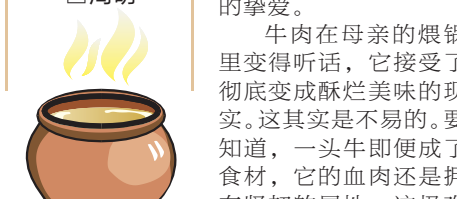
卧室，潜入梦里，梦便也甘甜无比。也并非什么食材都适合拿来煨，煨法主要是针对一些质地粗老的原料，如老母鸡、牛肉等。我自小到都爱吃牛肉，无奈牙口不行，对那些红烧牛肉、卤牛肉等总不能吃得尽兴。于是乎母亲的煨牛肉便成了我的挚爱。

牛肉在母亲的煨锅里变得听话，它接受了彻底变成酥烂美味的现实。这其实是不易的。要知道，一头牛即便成了食材，它的血肉还是拥有坚韧的属性，这极难更改，因为与生俱来。一个词，犹如“水滴石穿”。煨熟的牛肉，入口即化，牛肉的韧性成了唇齿间的俘虏，变得羸弱不堪。我终于能够放心大胆地去吃，去体味牛肉的美妙。也毫无腥味，煮得太久了，腥气早已在热气腾腾间荡然无存。

嚼一口浓厚的肉汤，我能感觉到醇美的时光在舌尖上打转。这个“煨”字总会让我想起一个人，一个人在一个火炉旁取暖。那个人是我，而亲情便是那个火炉。原来，是亲情煨熟了我。

## 煨

□周萌



牛肉在母亲的煨锅里变得听话，它接受了彻底变成酥烂美味的现实。这其实是不易的。要知道，一头牛即便成了食材，它的血肉还是拥有坚韧的属性，这极难更改，因为与生俱来。一个词，犹如“水滴石穿”。煨熟的牛肉，入口即化，牛肉的韧性成了唇齿间的俘虏，变得羸弱不堪。我终于能够放心大胆地去吃，去体味牛肉的美妙。也毫无腥味，煮得太久了，腥气早已在热气腾腾间荡然无存。

嚼一口浓厚的肉汤，我能感觉到醇美的时光在舌尖上打转。这个“煨”字总会让我想起一个人，一个人在一个火炉旁取暖。那个人是我，而亲情便是那个火炉。原来，是亲情煨熟了我。

统一胡文辉

### 编者按

本栏目欢迎投稿。稿件要求具有纪实性，以散文随笔为主，紧扣岭南文化。投稿请发至邮箱：hdjs@ycwb.com，并以“乡音征文”为邮件主题，个人信息请提供电话、身份证号码。

本版制图尹锋峰